

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目次

頁次

- 一、私立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相對偏低，且大學分發入學缺額率相對較高，允宜妥予規劃相關輔導措施預為因應，以降低少子女化之衝擊並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權益 ----- 1
- 二、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安置學生之休退轉學比率不低，允宜廣續檢討分發學校之選定，並精進相關安置策略措施，俾協助學生順利轉銜學習 ----- 8
- 三、近 10 年來，部分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校地校舍後續承接或處置仍未明朗，允宜加速為適法之處理，以清償債務或歸墊退場基金，俾使贖餘財產之處理具公益性 ----- 11

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以下稱退場基金)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以下稱退場條例)第 3 條規定設立,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基金來源 3 億 5,000 萬元,基金用途 6,136 萬 7 千元,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 億 8,863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賸餘 9,865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8,998 萬元¹(增幅 192.57%),主要係公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期末基金餘額 27 億 8,409 萬 2 千元。謹就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一、私立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相對偏低,且大學分發入學缺額率相對較高,允宜妥予規劃相關輔導措施預為因應,以降低少子女化之衝擊並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權益

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於現金流量預計表「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編列現金流出 5 億元,係協助學校推動退場計畫,辦理退場學校教職員工保險、退休或資遣等所需費用之墊付,或墊付學校財團法人執行解散清算時所需之必要支出。經查:

(一)教育部預估至 128 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及大專校院學生數分別較 112 學年度減少 29.83%及 17.35%

據教育部統計及推估 112 至 128 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及大專校院階段實際及預測學生數(詳表 1):

1. 高級中等教育學生人數預測:預計 128 學年度學生數 42.1 萬人,較 112 學年度 60 萬人減少 17.9 萬人(減幅 29.83%),平均年減 1.12 萬人或 2.2%;預計 128 學年度 1 年級學生數及畢業生數各為 14.9 萬人、12.6 萬人,分別較 112 學年度減少 5.8 萬人、5.1 萬人(減幅 28.02%、28.81%)。

¹ 113 年度預算案迄 113 年 9 月 30 日尚未完成法定三讀(以下同)。

2. 大專校院學生人數預測：預計 128 學年度整體大專校院學生數 90.5 萬人，較 112 學年度 109.5 萬人減少 19 萬人(減幅 17.35%)，學生數平均年減 1.2 萬人。而預估自 113 學年度起大學 1 年級學生人數將少於 19 萬人，且 128 學年度大學 1 年級學生數將減至 14.8 萬人，較 112 學年度 19.5 萬人減少 4.7 萬人(減幅 24.1%)，平均年減 2.9 千人。另大專校院畢業生數預估 128 學年度 22.5 萬人，較 112 學年度 27 萬人減少 4.5 萬人(減幅 16.67%)，平均年減近 2.9 千人。

表 1 111 至 128 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及大專校院學生數實際數及預測數概況表

單位：萬人

學年度	高級中等教育			大專校院		
	學生數	1 年級	畢業生數	學生數	大學 1 年級	畢業生數
111	61.1	20.6	18.5	114.0	20.1	27.5
112	60.0	20.7	17.7	109.5	19.5	27.0
113	58.9	19.9	17.4	106.6	18.8	26.2
114	56.5	18.2	17.4	103.9	18.5	24.7
115	54.9	19.0	16.8	102.6	18.5	24.0
116	57.5	22.4	15.3	101.5	17.8	23.9
117	61.0	22.1	16.0	99.2	16.4	23.5
118	62.5	20.7	18.8	98.1	17.1	23.5
119	62.2	21.9	18.5	99.6	19.9	23.1
120	61.8	21.6	17.5	101.1	19.6	22.2
121	61.4	20.5	18.4	102.3	18.5	22.4
122	58.7	19.1	18.1	104.1	19.5	24.1
123	55.6	18.3	17.2	104.1	19.2	24.3
124	52.5	17.2	16.1	102.9	18.3	23.7
125	49.7	16.3	15.4	101.0	17.2	24.3
126	46.5	14.9	14.5	98.0	16.5	24.1
127	43.4	13.9	13.7	94.3	15.6	23.4
128	42.1	14.9	12.6	90.5	14.8	22.5

- 說明：1. 雙線以下為預測數。
 2. 大專校院學生預測數採中預測值。
 3. 高級中等教育畢業生數含五專 4 年級生。

資料來源：教育部「各教育階段學生數預測報告(113~128 學年度)」113 年版。

(二)近年來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校數減少，且新生註冊率相對偏低、核定招生名額減少或大學分發入學缺額率相對較

高之大專校院均以私立學校居多

1.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校數逐漸減少：據教育部統計，107 至 112 學年度大專校院校數由 153 所減少至 145 所，主要係私立學校減少 7 所；而高級中等學校從 513 所減至 508 所，其中私立學校減少 11 所(詳表 2)，私立學校減少數較公立學校為多。

表 2 107 至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校數概況表

單位：所

學年度	高級中等學校			大專校院		
	總計	公立	私立	總計	公立	私立
107	513	298	215	153	48	105
108	513	300	213	152	48	104
109	513	301	212	152	48	104
110	514	303	211	149	47	102
111	509	304	205	148	47	101
112	508	304	204	145	47	98

說明：「大專校院」包括大學、獨立學院及專科學校，不含宗教研修學院、空大及進修學校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112 學年學校基本概況統計結果提要分析」、教育部統計處常用指標快速查詢「各級學校概況-各級學校校數」。

2. 新生註冊率相對偏低、核定招生名額減少或大學分發入學缺額率相對較高之大專校院均以私立學校居多：

(1) 新生註冊率：學士(含四技)新生註冊率 112 學年度平均 86.03%(公立 99.06%、私立 79.36%)，雖較 111 學年度平均 82.23%(公立 98.18%、私立 74.56%)提高，惟較 110 學年度平均 89.75%(公立 99.38%、私立 85.19%)降低，且公私立學校註冊率差距頗大，112 學年度公立註冊率 99.06%，私立僅 79.36%(詳表 3)。而 112 學年度全校新生註冊率相對偏低之大專校院，公立學校僅 1 所低於 60%，私立學校未達 70%者共 31 所，其中 15 所未達 60%(包括 5 所未達 50%)²。

² 參據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學 12-3. 新生(含境外生)註冊率-以「校」統計」。「全校新生註冊率」係指學校「全校新生實際註冊人數(含各類擴充，不含

(2)核定招生名額：110 至 112 學年度學士(含四技)、二技(含二年制大學)及二專之核定招生名額總計由 17 萬 9,653 人減至 16 萬 7,027 人，其中公立學校名額增加 112 人，私立學校名額由 12 萬 1,687 人減至 11 萬 949 人，減少 1 萬 738 人(詳表 3)。

(3)大學分發入學：另據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資料³，113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未足額錄取學校共 31 所(公立 12 所、私立 19 所)，其中缺額率以分發入學名額計算高於 10%者共 15 所(公立 3 所、私立 12 所)，如缺額率以所有管道名額計算高於 10%者共 9 所(公立 1 所、私立 8 所)，缺額率相對較高之學校以私校居多(詳表 4)。

表 3 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與核定招生名額-學士、二技、二專

單位：人；%

學年度	等級別	新生註冊率			核定招生名額		
		總計	公立	私立	總計	公立	私立
110	學士(含四技)	89.75	99.38	85.19	173,006	55,675	117,331
	二技(含二年制大學)	88.32	94.37	85.68	5,960	1,787	4,173
	二專	62.04	66.73	49.18	687	504	183
	核定招生名額小計				179,653	57,966	121,687
111	學士(含四技)	82.23	98.18	74.56	170,159	55,731	114,428
	二技(含二年制大學)	85.85	94.14	82.09	5,817	1,795	4,022
	二專	55.84	51.50	66.50	633	502	131
	核定招生名額小計				176,609	58,028	118,581
112	學士(含四技)	86.03	99.06	79.36	160,712	55,753	106,959

各類外加名額人數、保留入學資格者及退學者)+境外生實際註冊人數(D)/核定招生名額(不含各類外加名額人數、保留入學資格人數)+境外生實際註冊人數(D)」。公立低於 60%係國立臺東專科學校(51.30%)，私立 5 所未達 50%係大葉大學(47.87%)、真理大學(25.73%)、玄奘大學(48.60%)、高苑科技大學(15.70%)及遠東科技大學(47.55%)。

³「113 年大學分發入學 15 日放榜 錄取率 94.62%」，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新聞稿，113 年 8 月 15 日 (113 年 8 月 16 日點閱)。

學年度	等級別	新生註冊率			核定招生名額		
		總計	公立	私立	總計	公立	私立
	二技(含二年制大學)	86.57	92.50	83.86	5,694	1,787	3,907
	二專	54.65	54.00	57.36	621	538	83
核定招生名額小計					167,027	58,078	110,949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常用指標快速查詢-統計表快速查詢-大專校院新生註冊率。

表 4 113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未足額錄取學校缺額率概況表

單位：所

項目	公立	私立	合計
未足額錄取校數	12	19	31
缺額率(以分發入學名額計)大於 10%校數	3	12	15
缺額率(以所有管道名額計)大於 10%校數	1	8	9

資料來源：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新聞稿，113 年 8 月 15 日，本報告整理。

(三)對招生欠佳且仰賴學雜費收入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允宜強化學校校務資訊之揭露，並妥適規劃相關輔導措施，以強化校務經營

1. 私立大專校院大多仰賴學雜費收入：據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資料，111 學年度學雜費收入占總收入比率 50%以上者 65 所，占私立大專校院(一般大學與技專校院)校數 98 所之 66.33⁴，亦即約三分之二私立大專校院仰賴學雜費收入，如因少子女化等趨勢致學生數減少，恐將影響學校正常運作，甚至退場。

2. 112 學年底預警學校有 2 所、專輔學校有 13 所：一般私立學校係依私立學校法等規定辦理退場，專案輔導學校(以下稱專輔學校)則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等規定辦理退場。退場條例公布後，教育部據以訂定「教育部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且 112 年度起將原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改為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教育部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增撥退場基金 3.5 億元，較

⁴ 參據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財 2-2. 私立學校學雜費收入占總收入比率-以「校」統計」(迄 113 年 9 月 1 日尚未公布 112 學年度供查詢)。

113 年度預算 1 億 9,221 萬 8 千元增加 1 億 5,778 萬 2 千元(增幅 82.08%)，以協助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平順退場。教育部自 111 年 8 月底起召開退場審議會審議認定專案輔導學校，並辦理預警學校查核認定等事宜，112 學年底預警學校共 2 所(均為技專校院)，專輔學校 13 所(高中 9 所、大專校院 1 所、技專校院 3 所)(詳表 5)。

表 5 退場審議會審議認定專輔及預警之私立學校數量概況表

單位：所

項目		111 學年度 期末實際 [A]	112 學年度		
			新增數 [B]	減少數 [C]	期末(112.8.1) 實際[A+B-C]
預警學校數	高中	15	-	15	-
	大專校院	2	-	2	-
	技專校院	-	2	-	2
專輔學校數	高中	13	-	4	9
	大專校院	2	-	1	1
	技專校院	4	1	2	3

說明：退場條例業於 111 年 5 月 11 日公布，而退場條例授權訂定「教育部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及「預警學校與專案輔導學校認定輔導及監督辦法」於 111 年 8 月 22 日發布，教育部自 111 年 8 月底召開退場審議會審議認定專案輔導學校，並辦理預警學校查核認定，爰表列資料係自 111 學年度起。

資料來源：教育部。

3. 教育部對招生欠佳且仰賴學雜費收入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未來發展之輔導或因應措施：據教育部說明⁵，將透過調整招生名額、挹注私校獎補助經費確保辦學品質、執行高教深耕計畫等協助大學鞏固及提升發展動能；召開技職教育審議會，制定技職教育政策綱領，建立彈性技職教育體系；擴大招收境外生以增加生源；推動私立大專校院轉型機制；持續精進對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資源投入以改善教學環境等，以協助私立高中及大專校院發展辦學特色或進行轉型規劃；並依退場條例等相關規定，定期對專輔學校進行查核及輔導。

⁵ 教育部提供。

4.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專輔學校公開資訊量相對不足：退場條例規範之專輔學校檢核項目包括財務狀況、師資質量(大專校院)及合格教師比率(高中)、受教權益檢核結果等⁶，教育部亦訂有「預警學校與專案輔導學校認定輔導及監督辦法」，辦理預警學校之查核認定與免除基準、專輔學校之審議認定與免除專輔等相關事項。惟據「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專案輔導學校公告專區」專輔學校公開資訊顯示，大專校院方面，學校公開資訊包括教育部公告、董事會成員名單、加派董事、監察人表示異議之董事會議紀錄、查核輔導紀錄及財務資料，而高中方面，在「學校應公開之校務資訊」欄位資料付之闕如⁷，顯示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專輔學校公開資訊量相對不足，允宜強化專輔學校校務資訊之揭露。

綜上，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 5 億元協助學校推動退場計畫，鑒於私立大專校院多數仰賴學雜費收入，惟新生註冊率相對偏低，且大學分發入學缺額率相對較高，另高中專輔學校公開資訊量相對不足，允宜強化專輔學校校務資訊之揭露，並妥予規劃相關輔導措施預為因應，以降低少子女化之衝擊並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權益。

⁶ 預警學校檢核項目於退場條例第 5 條第 1 項予以規範，專輔學校則於該條例第 6 條第 1 項予以規範。

⁷ 113 年 9 月 9 日點閱，網址：<https://phsms.cloud.ncnu.edu.tw/eduAssistance/AssistList.aspx>。

二、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安置學生之休退轉學比率不低，允宜廣續檢討分發學校之選定，並精進相關安置策略措施，俾協助學生順利轉銜學習

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基金用途編列「協助學校停招或停辦計畫」6,077 萬元，係學校停招、停辦過程所產生維護教學品質及學生轉學安置所需支出。茲說明如下：

(一)退場學校停辦時仍在校之學生，由教育部協助分發他校

1. 依私立學校法停辦或學校法人解散：私立學校依私立學校法辦理停辦或學校法人解散時，依該法第 76 條第 1 項，其在校學生，由原校發給轉學證明書，轉學他校；必要時，得由學校主管機關分發至其他學校。
2. 依退場條例列專輔學校之停辦或停招：私立學校經列為專案輔導學校後，經核定或命令停辦或主動申請全部停招者，依退場條例第 19 條第 1 項規定：「專案輔導學校停止全部招生後，於停辦時仍在校之學生，應由學校主管機關分發至其他學校繼續就讀。」而教育部依退場條例第 19 條第 3 項規定，訂定「專案輔導學校停止全部招生後停辦時仍在校學生分發辦法」，主要規範分發學校選定原則、分發作業、學習輔導及生活輔導相關措施等，以保障學生繼續就學權益。

(二)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安置學生之休退轉學比率不低，允宜檢討分發學校之選定，並精進相關安置策略措施

1. 教育部選定分發學校供學生選填志願：學生分發作業依上開「專案輔導學校停止全部招生後停辦時仍在校學生分發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學校主管機關選定分發學校，提供學生選填志願。」係由教育部選定分發學校供學生選填志願。

2. 安置分發學校之學生休退轉學情形：據教育部統計 100 年至 113 年 7 月底已退場大專校院學生安置狀況，103 年 2 月至 107 年 8 月退場學校安置學生退學比率介於 27.51%至 37.39%，畢業比率僅 60%至 71.69%，轉學比率最高為 2.03%；100 年以後退場學校，安置學生退學比率最高為 37.4%，休學比率最高為 16.67%，轉學比率最高為 9.3%(詳表 1)，安置學生於分發學校休退轉學比率不低，顯示學校退場對學生就讀意願確有影響。

表 1 100 年至 113 年 7 月已退場之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安置概況表

單位：人；%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學生安置 人數	迄113年7月底安置學生動向比率				
			在學	畢業	休學	退學	轉學
高鳳數位內容學院	103.02	472	-	70.76	-	27.97	1.27
永達技術學院	103.08	498	-	71.69	-	27.51	0.80
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7.08	345	0.58	60.00	-	37.39	2.03
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108.08	284	-	91.20	-	8.45	0.35
南榮科技大學	109.02	601	0.50	82.70	1.66	14.81	0.33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110.08	68	1.47	80.8	2.94	13.23	1.47
台灣觀光學院	110.09	131	12.21	49.62	0.76	37.40	-
蘭陽技術學院	111.08	86	37.21	36.05	4.65	12.79	9.30
和春技術學院	112.05	18	77.78	5.56	16.67	-	-
中州科技大學	112.07	216	94.44	1.85	3.70	-	-
台灣首府大學	112.07	94	91.5	-	3.19	5.31	-

說明：安置學生比率係各安置流向人數/安置學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提供。

3. 部分學生安置之分發學校新生註冊率較低：教育部選定安置之分發學校均為私立學校，部分學校新生註冊率低於 70%。觀察 113 年 8 月退場之環球科技大學、東方設計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及明道大學部分學生分發至 112 學年度新生註冊率低於 70%之學校(詳表 2)，例：環球科技大學安置分發吳鳳科技大學(新生註冊率 64.16%)、醒吾科技大學(65.64%)、台南應用科技大學(69.47%)；東方設計大學安置分發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新生註冊率 69.47%)；大同技術學院安置分發嘉南藥理

大學(新生註冊率 63.53%)、台南應用科技大學(69.47%)、吳鳳科技大學(64.16%)、敏實科技大學(61.14%)；明道大學安置分發大葉大學(新生註冊率 47.87%)、建國科技大學(55.20%)等⁸，對被安置學生就學穩定狀態允待持續追蹤。

表 2 113 年 8 月退場學校學生分發學校及安置人數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安置學生學校名稱及各校安置人數
環球科技大學	113 年 8 月	僑光科技大學 134 名 嶺東科技大學 108 名 弘光科技大學 51 名 吳鳳科技大學 15 名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8 名 中臺科技大學 1 名 醒吾科技大學 1 名 萬能科技大學 1 名 南臺科技大學 1 名
東方設計大學	113 年 8 月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36 名 正修科技大學 45 名 南臺科技大學 6 名 樹德科技大學 2 名 亞洲大學 34 名
大同技術學院	113 年 8 月	嘉南藥理大學 15 名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3 名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8 名 吳鳳科技大學 41 名 敏實科技大學 1 名 僑光科技大學 1 名 遠東科技大學 1 名
明道大學	113 年 8 月	靜宜大學 12 名 亞洲大學 77 名 淡江大學 8 名 輔仁大學 8 名 嶺東科技大學 14 名 大葉大學 87 名 東海大學 131 名 逢甲大學 12 名 弘光科技大學 13 名 建國科技大學 13 名

資料來源：教育部提供。

綜上，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基金用途編列「協助學校停

⁸ 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資料查詢/學生類/學 12-3. 新生(含境外生)註冊率-以「校」統計(113 年 10 月 1 日檢索)。

招或停辦計畫」6,077萬元，鑒於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學生安置分發學校之休退轉學比率不低，而教育部選定安置之分發學校均為私立學校，且部分學校新生註冊率低於70%，允宜對被安置學生就學穩定狀態持續追蹤，並檢討分發學校之選定，精進相關安置策略措施，俾協助學生順利轉銜學習，以維護學生受教權。

三、近10年來，部分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校地校舍後續承接或處置仍未明朗，允宜加速為適法之處理，以清償債務或歸墊退場基金，俾使贖餘財產之處理具公益性

退場基金114年度預算案於現金流量預計表「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編列現金流出5億元，係協助學校推動退場計畫，辦理退場學校教職員工保險、退休或資遣等所需費用之墊付，或墊付學校財團法人執行解散清算時所需之必要支出。近10年私立大專校院退場13校，存有部分學校校地校舍之承接或處置尚未明朗，或將影響退場學校清償債務及歸還退場基金墊付款時程，說明如下：

(一)私立大專校院退場學校校地校舍處理相關規定

目前一般私立學校係依私立學校法等相關規定辦理退場，專案輔導學校則依退場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退場。

依私立學校法第74條略以，學校法人解散清算後，贖餘財產不得歸屬於自然人或以營利為目的之團體，應依捐助章程之規定，或依董事會決議，捐贈予公立學校、其他學校法人、地方政府，或辦理教育、文化、社會福利事業之財團法人。另退場條例第21條略以，學校法人解散清算後，贖餘財產僅能捐贈退場基金、中央機關、公立學校或地方政府；而該條例施行前已退場之學校，未能恢復辦理或改辦其他教育、文化、社福事

業者，亦準用之。

詢洽教育部為使退場學校校地及校舍有效活化運用，行政院持續邀集相關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研商，確認退場學校校地及校舍後續使用需求，並由教育部成立工作小組，協助需求機關與公益董事洽談捐贈事宜，使賸餘財產歸屬具公益性及永續性。

(二)近 10 年部分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校地校舍後續承接或處置仍未明朗

1. 退場基金之基金用途依退場條例第 3 條所定，概分為補助學生安置之維護學生受教權益費用，及墊付學校維持正常運作、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或資遣及積欠薪資之維護教職員工權益等費用。迄 113 年 7 月底墊付金額 13 億 9,150 萬 7 千元，收回 2,571 萬 3 千元，累計墊付餘額 13 億 6,579 萬 4 千元⁹。
2. 退場條例第 21 條明定，私校解散清算後，除合併情形外，賸餘財產之歸屬應捐贈退場基金、中央機關或公立學校及校地所在之地方政府，而該條例施行前已退場之學校，未能恢復辦理或改辦其他教育、文化、社福事業者，亦準用之。據教育部提供 107 年迄今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校地使用情形，除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尚待洽詢各機關用地需求之承接意願，至環球科技大學及明道大學則因多機關表達承接校地意願尚待確認承接機關(詳表 1)。
3. 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基金補助墊付辦法規定，墊付案申請人應於學校財團法人清算完成前，將墊付款項繳還退場基金。允應儘速為適法之處理，俾校地活化使用並繳還墊付款。

⁹ 自 106 年退場基金撥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綜上，退場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 5 億元協助學校推動退場計畫，已退場之私立大專校院中尚有部分學校校地後續運用仍待評估，且迄 113 年 7 月底退場基金已墊付尚未收回之餘額 13.66 億元，允宜儘速為適法之處理，俾繳還退場基金墊付款及活化閒置校地。

表 1 107 年起已退場私立大專校院解散、清算進度及校地處理概況表

序號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所在縣市及校地面積	退場原因	退場基金墊付或融資	解散、清算進度及目前校地用途
1	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7 年 8 月	高雄市，校地面積 39,893 平方公尺	財務狀況不佳	未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 107 學年度起停辦，另於 111 年 7 月 25 日令該學校法人解散，該學校法人刻正辦理解散清算程序。 2. 該法人因債務經債權人申請強制執行，全部不動產業經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查封，該處於 112 年 8 月 15 日第 1 次拍賣該法人所設高美醫專所有不動產，因 3 次無人競標，法院已依程序交由該法人自行辦理後續校地處分事宜。 3. 該學校法人於 113 年 5 月 31 日函請教育部協助將其校地納入行政院跨部會平臺協助處理，刻正洽詢是否有用地需求機關。
2	亞太創意技術學院	108 年 8 月	苗栗縣，校地面積 128,063 平方公尺	財務狀況不佳	核定墊付解散清算所需費用 4,169 萬 1,022 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 108 學年度起停辦，另於 111 年 7 月 28 日核定亞太學校財團法人解散。該法人刻正辦理解散清算事宜。 2. 教育部於 112 年 11 月 20 日函詢各部會會勘意願，復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辦理會勘，惟無單位表示承接意願。

序號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所在縣市及校地面積	退場原因	退場基金墊付或融資	解散、清算進度及目前校地用途
						3. 教育部近期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徵詢各機關之承接意願，仍未有單位表達承接意願，後續將提行政院跨部會平臺討論。
3	南榮科技大學	109 年 2 月	臺南市，校地面積 86,811 平方公尺	財務狀況不佳	申請退場基金融資 6,560 萬 3,056 元，並已清償完畢。	1.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停辦，另於 112 年 12 月 18 日核定南榮法人修正捐助章程，增設立南榮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玉秀雙語國民小學。 2. 刻正籌設雙語國民小學，無須辦理清算作業。
4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	110 年 8 月	嘉義縣，校地面積 351,053 平方公尺	該校依私立學校法第 70 條及專科以上學校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 31 條規定向教育部申請停辦	無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 110 年 7 月 31 日起停辦，另於 111 年 12 月 1 日同意學校法人依私立學校法第 71 條及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改隸辦法第 4 條規定申請改辦為稻江長照財團法人；變更後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嘉義縣政府。
5	臺灣觀光學院	110 年 9 月	花蓮縣，校地面積 138,806.1 平方公尺（不含已處分之花蓮市校地）	財務狀況不佳	未申請	1.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 110 年 9 月 1 日起停辦，另於 111 年 1 月 4 日核定該學校法人解散。 2. 法人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清算完結，校地歸屬國立空中大學。
6	蘭陽技術學院	111 年 8 月	宜蘭縣，校地面積 82,796 平方公尺	該校依私立學校法第 70 條及專科以上學校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 31 條規定向教育部申請停辦	未申請	1.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 111 學年度起停辦，該學校法人應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恢復辦理、新設、合併或改辦事宜。 2. 該法人刻正撰擬改辦計畫，俟改辦計畫書定稿且經董事會通過後，將函報教育部審議。屆期未完成，得自行申請或由教育部命解散。

序號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所在縣市及校地面積	退場原因	退場基金墊付或融資	解散、清算進度及目前校地用途
7	和春技術學院	112年5月	高雄市，校地面積197,126平方公尺(大發校區100,094平方公尺、大寮校區6,501平方公尺、旗山校區90,641平方公尺)	學生受教權益檢核結果不通過，經限期改善仍不通過	未申請	1. 教育部核定該校自112年5月10日起停辦，另於113年3月25日核定該學校法人解散，該法人刻正辦理解散清算事宜。 2. 該法人共計有3校區，大寮校區及大發校區規劃由高雄市政府承接；旗山校區由教育部承接。
8	中州科技大學	112年7月	彰化縣，校地面積60,745平方公尺	財務狀況不佳	1. 墊付停辦前維持校務運作費用1億2,855萬0,546元。 2. 墊付土地增值稅1800萬元(已繳還)。 3. 墊付教職員資遣費用及執行解散清算費5,916萬3,062元。 4. 合計墊付金額2億0,571萬3,608元。	1. 教育部核定該校於112年7月31日起停辦，另於113年1月12日核定中州學校團法人解散，該法人刻正辦理解散清算事宜。 2. 後續校地將由內政部承接作為替代役全民防衛及保二總隊機動中隊。
9	台灣首府大學	112年7月	臺南市，校地面積165,340平方公尺	該校依預警學校與專案輔導學校認定輔導及監督辦法第11條規定，申請自111學年度起停招，經教育部核定，並於停止全部招生之當學年度結束時(112年7月31日)停辦	1. 墊付停辦前維持校務運作費用5,826萬9,560元。 2. 墊付教職員資遣費用及執行解散清算費5,973萬5,644元。 3. 合計墊付金額1億1,800萬5,204元。	1. 教育部核定該校於111學年度結束時停辦(112年7月31日)，另於113年2月1日核定該法人解散，該法人刻正進行清算事宜。 2. 該校退場後校地已由臺南市政府承接活化作為「大曾文願景園區」。
10	大同技術學院	113年7月	嘉義市，校地面積122,867平方公尺(校本部24,687	財務狀況不佳	1. 墊付學校停辦前維持校務正常運作所需費用，計7,716萬0,456元。	1. 教育部核定該校於112學年度結束時(113年7月31日)停辦，該校所屬法人已於113年8月12日召開董事會議討

序號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所在縣市及校地面積	退場原因	退場基金墊付或融資	解散、清算進度及目前校地用途
			平方公尺、太保校區 98,180 平方公尺)		2. 墊付教職員保險、退休、資遣費用及解散清算費用計 3,219 萬 5,079 元。 3. 合計墊付金額 1 億 0,935 萬 5,535 元。	論法人解散案，審議通過後將函報教育部續審解散作業。 2. 該校包括校本部及太保校區，其中校本部規劃由嘉義市政府承接；太保校區規劃由嘉義縣政府承接。
11	東方設計大學	113 年 7 月	高雄市，校地面積 86,811 平方公尺	財務狀況不佳	1. 墊付停辦前維持校務運作費用 1 億 4,398 萬 6,982 元。 2. 墊付教職員資遣費用及執行解散清算費 5,198 萬 8,826 元。 3. 合計墊付金額 1 億 9,597 萬 5,808 元。	1. 教育部核定該校於 112 學年度結束時(113 年 7 月 31 日)停辦，該校所屬法人已於 113 年 8 月 1 日召開董事會議討論法人解散案，經審議通過，將函報教育部續審解散作業。 2. 後續校地規劃由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承接。
12	環球科技大學	113 年 7 月	雲林縣，校地面積 298,463 平方公尺	財務狀況不佳	1. 墊付停辦前維持校務運作費用 2 億 3,839 萬 3,902 元。 2. 墊付教職員資遣費用及執行解散清算費約 1 億 0,787 萬 2,768 元。 3. 合計墊付金額 3 億 4,626 萬 6,670 元。	1. 教育部核定該校於 112 學年度結束時(113 年 7 月 31 日)停辦，該校所屬法人 113 年 8 月 2 日召開董事會議討論法人解散案，經審議通過，將函報教育部續審解散作業。 2. 目前經濟部、雲林縣政府皆表達承接該校地意願，待行政院跨部會平臺討論，以確認承接機關。
13	明道大學	113 年 8 月	彰化縣，校地面積 482,790 平方公尺	教育部依退場條例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令該校自 112 學年度停止全部招生，並於停止全部招生之當學年度結束時(113 年 7 月 31 日)停辦	1. 墊付停辦前維持校務運作費用 2 億 2,997 萬 7,816 元。 2. 墊付教職員資遣費用及執行解散清算費約 8,168 萬 2,757 元。 3. 合計墊付金額 3 億 1,166 萬	1. 教育部核定該校於 112 學年度結束時(113 年 7 月 31 日)停辦，該校所屬法人應依退場條例第 21 條規定，於停辦後 2 個月內(即 113 年 9 月 30 日前)函報核定解散。 2. 目前衛福部、彰化縣政府皆表達承接該校地意願，待行政院跨部會

序號	學校名稱	退場年月	所在縣市及校地面積	退場原因	退場基金墊付或融資	解散、清算進度及目前校地用途
					0,573 元。	平臺討論，以確認承接機關。

說明：本表係列示 107 年迄今已退場之大專校院。

資料來源：教育部提供。

(分機：1921 林佑樺)